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110 學年
第十一梯次方案實習課群方案分發志願單**

申請人：_____ 學 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常用信箱：_____

方案編號與名稱

編號 / 督導老師 / 方案名稱 / 人數	編號 / 督導老師 / 方案名稱 / 人數
01/馬宗潔老師/綠手指方案/4-5 人	18/鍾道詮老師/富邦文教基金會/2 人
02/馬宗潔老師/大手牽小手/5-6 人	19/李婉萍老師/臺北市士林北投區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4 人
03/馬宗潔老師/北區少年中心/4-5 人	20/李婉萍老師/與智能障礙者學習慢活--社區居住服務/4 人
04/馬宗潔老師/社子兒少據點/4-5 人	21/李婉萍老師/友善校園-資源教室方案/2-4 人
05/李佳儒老師/洲美社區「再現洲尾互助好市集」方案/4-6 人	22/李婉萍老師/原住民族部落兒少服務/5 人
06/李佳儒老師/福志社區據點方案 /4-6 人	23/李婉萍老師/大台北地區原住民婦女經濟自立培力輔導計畫/2-3 人
07/李佳儒老師/福華里社區行動方案/3 人	24/張雄盛老師/臺北市太陽慈善基金會/4-6 人
08/李佳儒老師/復華長青多元服務中心青銀共作方案/2 或 4 人	25/張雄盛老師/南港信義區少年服務中心/2 人
09/李佳儒老師/臺北市社區組織培力方案(北區)/3 人	26/張雄盛老師/汐止少年福利服務中心/2 人
10/鍾道詮老師/同志諮詢熱線協會/2-3 人	27/張雄盛老師/兒少代表培力方案/3-4 人
11/鍾道詮老師/彩虹平權大平台/2 人	28/莊秀美老師/臉部平權方案 /6-8 人
12/鍾道詮老師/中華民國愛滋感染者權益促進會/2 人	29/廖美蓮老師/113 保護專線服務/6 人
13/鍾道詮老師/台灣露德協會/2-3 人	30/廖美蓮老師/親密關係暴力個案追蹤輔導支持性服務方案/6-7 人
14/鍾道詮老師/財團法人台灣紅絲帶基金會 /2 人	31/廖美蓮老師/路易莎公益小組/8 人
15/鍾道詮老師/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防治中心愛滋組/2 人	32/萬心蕊老師/心理衛生組/15 人
16/鍾道詮老師/財團法人台灣關愛基金會/2 人	33/萬心蕊老師/心理衛生組/6 人
17/鍾道詮老師/士林社福中心/2 人	

志願序

志願序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編號										

不願進入之志願序	01	02	03
編號			

課程修習狀況

全學年課程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修習狀況	修畢	修習中	會修習	不適用	修畢	修習中	會修習	不適用
社會工作概論								
個案工作								

(請針對課程修習／修畢狀況，在適當處打勾。)

備註：

1. 各機構方案課程修習相關要求，請同學參考系網之方案實習統整表。
2. 若需面試之機構方案，請依要求備好相關資料；若無，則等分發結果確定後依老師及機構要求繳交。
3. 請同學考量興趣依序填選志願，並於志願序下「編號」欄填入 01-29 之方案編號（請用阿拉伯數字填寫）。
4. 請同學按時繳回志願表至系辦。務必清楚填寫正確之聯絡電話與常用信箱，勿空白；請在繳交志願單前再次確認志願序及基本資料。
5. 學生組別之安排，依隨機方式決定選組順序，並依其志願排序進行分組。若志願序填入有誤，將於系網公告並以 e-mail 個別通知，再依更正繳交時間順延至選組順序最後分發。
6. 課群相關訊息及上述之個別通知事項，請留意系網公告：http://web-ch.scu.edu.tw/sw/web_page/3569（課程資訊>方案實習課群）及個人常用信箱。
7. 若有相關疑問，請洽課群兼任行政助理—萬庭如：電子信箱：08316010@scu.edu.tw

申請人簽名：_____

申請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